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LARITY MEDICAL GROUP HOLDING LIMITED

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06)

自願性公告

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近期持續通過各種渠道遭受詆毀本公司聲譽的無端企圖，包括引用謝偉業醫生（「謝醫生」）對本公司及其若干董事（「董事」）的指控。謝醫生為前執行董事，惟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所公佈，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撤銷其職位。謝醫生所涉指控事項，早前已於本公司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的公告中披露。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任何董事均未接獲由謝醫生提起的任何正式法律程序，此事實進一步印證謝醫生的指控缺乏實質依據。

為保障股東權益，本公司堅決反對一切毫無根據的詆毀行為，並保留對任何惡意且無端誹謗本公司者採取法律行動的權利。

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業務發展及為其股東創造價值，不會受毫無依據的雜音干擾。

承董事會命
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兼主席
胡定旭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蔣波先生及許勇先生；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胡定旭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家榮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宇凌女士、王燦先生及慈瑩女士。